

推广应用证明

聊城大学与我校同根同源、血脉相连，近 50 年来，始终在师范教育各个领域开展深入交流合作，共同传承百年师范教育传统。聊城大学、江苏大学、临沂大学等三所地方综合性大学积淀而成的教学成果《“校地融合、校校融合、校内融合”：地方综合性大学“新师范”建设与实践》，在我校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拓展师范生培养场域和外生性资源、跨学科优化校内师范生资源集聚和配置机制，创建“融合发展 协同育人”文化、强化师范生见习实习研习实践活动等方面广泛应用，对我校顺应新时代教师教育发展需求，拓宽师范生培养途径，盘活师范生培养资源，优化师范生培养环节，构建开放、协同、联动的师范生人才培养体系，厚植扎根基层教育报国情怀，强化学科（领域）基础知识教学，提升跨学科（领域）教学能力，养育具有“山师特质”的优秀师范毕业生，成就具有教育家品质的优秀教师，产生了深刻影响和重要作用，成效显著。

我们认为该成果积淀深厚，理论思想先进，改革智慧深邃，实践经验丰富，校地融合、校校合作机制运行流畅，对广大基础教育中小学加强与高校合作，发挥大学与中小学协同育人合力，培育适用、实用、好用的未来卓越教师具有重大意义。若该成果能应用推广到更多师范教育高校，将为中小学学校培养更多符合新时代要求的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让更多的家庭、儿童、师范生受益。

特此证明。



推广应用证明

我校为聊城大学本科教学研究成果《校地融合、校校融合、校内融合：地方综合性大学“新师范”建设与实践》的推广应用单位，该成果在我校推广应用情况如下：

成果推广应用范围：2013年起该成果已在我校师范生所在学院进行了推广，涉及英语、化学、地理科学、生物科学、教育技术学、思想政治费育、教育学、汉语言文学、数学与应用数学、物理学、历史学、体育教育等所有师范专业，受益学生2.2万余人。

成果推广应用效果：(1)有效促进了学校与地方政府全方位合作，实施校地融合发展战略，拓展了高校与地方深度合作，优势互补，共赢发展的路径，形成“名城带名校、名校促名城”的良好局面，提升了校地协同育人和服务地方基础教育发展成效；(2)有效深化了师范生所在学院与各县市教体局、教育机构、中小学的合作关系，发挥学校理论研究与师资培养方面鲜明优势，把基础教育合作办学作为服务地方的重要窗口，积累了丰富经验，打造了特色品牌，是升了学院办学的生体作用。整体提升了曲阜师范大学服务地方基础教育发展的高质量教育供给能力和水平。

特此证明！



青 岛 大 学

推广应用证明

我校为聊城大学本科教学研究成果《“校地融合、校校融合、校内融合”地方综合性大学“新师范”建设与实践》的推广应用单位，该成果在我校推广应用情况如下：

成果推广应用范围：2013年起该成果已在我校师范生所在学院进行了推广，涉及汉语言文学、教育技术学、体育教育、小学教育、学前教育、历史学等师范专业，受益学生1.5万余人。

成果推广应用效果：（1）积极借鉴成果校地融合先进实践经验，融入青岛大学服务地方发展的办学理念，达成了青岛大学与青岛市合作发展框架协议，深化了校地合作办学、协同育人途径和工作机制，有效服务地方基础教育；（2）借鉴成果校校合作经验，合作共建“青岛大学附属实验学校和幼儿园”“青岛大学实验中学、附属小学”，有效融洽了师范生所在学院与青岛市及辖区县教体局、教育机构、中小学的合作关系，有效激活了学院办大学的主体作用；（3）借鉴成果校内融合实践经验，发挥综合性大学优势，优化师范生培养体系，聚集校内育人要素，发挥校内协同育人作用，提升了师范专业的建设质量和培养质量。

特此证明！

青岛大学教务处

青岛大学

2022年9月16日

推广应用证明

我校为聊城大学本科教学研究成果《“校地融合、校校融合、校内融合”地方综合性大学“新师范”建设与实践》的推广应用单位，该成果在我校推广应用情况如下：

成果推广应用范围：2013年起该成果已在我校师范生所在学院进行了推广，涉及汉语言文学、教育技术学、体育教育、小学教育、学前教育、历史学等所有师范专业，受益学生1.5万余人。

成果推广应用效果：（1）积极借鉴成果校地融合先进实践经验，融入济南大学服务地方发展的办学理念，开展了济南市及辖区与济南大学共同推进基础教育战略合作，深化了校地合作办学、协同育人途径和工作机制，有效服务地方基础教育；（2）借鉴成果校校合作经验，以特殊教育本科专业为基础，济南大学—山东特殊教育职业学院校际合作，实现互相支持、资源共享、共赢，有效培养特殊教育师资；（3）借鉴成果校内融合实践经验，发挥综合性大学优势，构建“专业+方向·课程+课题·教师+导师·实习+就业·学校+社会”多元协同育人模式，优化师范生培养体系，聚集校内育人要素，发挥校内协同育人作用，夯实了师范生职业发展基础，拓宽了职业发展视野，提高了师范生的培养质量。整体提升了济南大学服务地方基础教育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特此证明！



推广应用证明

我校为聊城大学本科教学成果《校地融合、校校融合、校内融合：地方综合性大学“新师范”建设与实践》的推广应用单位，该成果在我校推广应用情况如下：

成果推广应用范围：2013年起该成果已在我校师范生所在学院进行了推广，涉及汉语言文学、数学与应用数学、英语、化学、物理学、地理科学、生物科学、思想政治教育、历史学、体育教育、小学教育等所有师范专业，受益学生 2.2 万余人。

成果推广应用效果：（1）有效促进了学校与烟台市校地协同育人工作机制深化，借力发展，统筹校内外教育资源组建教师教育学院，用好了基础教育研究院、基础教育集团、教育硕士教育中心、初等教育学院等专业发展平台，和合而生，提升了校地协同育人和服务地方基础教育发展成效，有效发挥了学校办学的主导作用；（2）有效融洽了师范生所在学院与烟台市教育和体育局、教育机构、中小学的合作关系，提升了学院办学的主体作用；（3）师范生所在专业学习借鉴了该成果的协同育人与发展经验，深入研究、系统设计、整体优化实践教学体系、实习支教模式，拓展学生从业能力提升路径，强化实习过程管理和持续改进，经过改革和创新，提升了专业的建设质量和师范生的培养质量。整体提升了鲁东大学服务烟台市基础教育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特此证明！



聊城市教育和体育局

推广应用证明

聊城大学是 1974 年按省委部署在聊城建设山东师范学院聊城分院发展而来的大学，既是坐落在聊城市的省属综合性大学，也是与聊城市同呼吸、共命运的大学。近 50 年来，聊城市与聊城大学历任主要领导赓续推进城校融合发展，并逐步以基础教育优秀师资培养、扩大优质基础教育供给为基础，拓展到各个经济社会发展领域合作，聊城人民深受其惠，在并肩奋斗中建立了深厚的革命同志友谊。

我局为聊城市教育主管部门，在市委市政府领导下，在教育领域与聊城大学推进深度合作。特别是聊城大学由聊城师范学院发展成综合性大学后，合作进入新阶段，合作广度和深度全面得到加强。2008 年，我局印发《关于做好农村义务教育顶岗支教“双提高”工程工作的通知》（聊教字〔2008 106 号〕），在全省率先大规模组织学生到农村中小学进行顶岗支教的活動，一直持续至今，迄今已实施 26 期，2 万余名聊城大学学子完成顶岗支教，有效构建高校教育改革与农村中小学教育改革相结合的新路径，解决了区域教育发展水平不均衡、中小学教学质量偏低等问题；2018 年 4 月，签署《共建教师教育基地合作协议书》，2019 年 3 月“聊城大学卓越教师协同培养基地”落地聊城一中，2020 年 6 月聊城大学与聊城三中签订了校际协同育人实施办法，等等。众多聊城大学毕业生成为市县区中小学校领导、全国模范教师、山东省特级教师、山东省教学能手，支撑和引领聊城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

欣闻聊城大学将多年来的合作理论思考和实践经验，凝聚教学成果《“校地融合、校校融合、校内融合”地方综合性大学“新师范”建设与实践》，我局既是成果形成的见证者，也是成果的推广应用者。同时，代表聊城大学驻地受益人民，感谢聊城大学为办好聊城市人民满意的教育做出了卓越贡献。

特此证明。

